

2015 年研究课题中期检查工作通知

学会秘[2016]9 号

各课题负责人：

根据 2015 年研究课题合同签署要求，学会将在 2016 年 6 月对立项课题进行中期检查，现将相关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 提交中期报告：

5 月 9 日-6 月 30 日，登录学会网站“研究课题申报”系统，在线提交中期报告。（登录账户、密码同课题申请及合同填写时）

二、 学会评审：

学会学术委员会组织专家对中期报告进行评审。重点课题拟于 9 月召开评审会做现场汇报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三、 中期检查结果通知：

学会秘书处将中期检查结果通知到课题负责人。对于中期报告不提交或中期检查未能通过的，将依照本学会“课题管理办法”第十四条处理。

四、 联系方式：

电子邮箱：csadge@tsinghua.edu.cn

电话：010-62782320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大学二校门东侧 学会秘书处

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秘书处

